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辦法

一、依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二、目的：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提升交通道德，促進交通秩序，以確保交通安全。

三、組織人員及職務分掌：

職稱	擔任職務	職務工作內容
校長林泰安	主任委員	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
學輔主任蔡宜芬	副主任委員	一、協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一切相關事項。 二、協調有關處、組，配合執行相關各項教學活動。 三、設計學校校內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區。
教務主任許嘉祐	副主任委員	負責各領域教學活動配合及協調工作。
總務主任唐嘉鳳	副主任委員	負責交通安全設備及環境佈置。
輔導主任梁永芳	副主任委員	負責課程(生命教育)教學、宣傳推廣及輔導知能等事宜。
生教組長	執行秘書	負責執行推展學生交通安全教育業務與活動。
教學組長	委員	一、交通安全教學的推動及協調。 二、負責教學活動課程融入資料彙整與編訂。
資訊組長	委員	負責協助建置交通安全網頁。
七年級級導代表	委員	協助學年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八年級級導代表	委員	協助學年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九年級級導代表	委員	協助學年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家長會長	顧問	指導與協助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事宜
志工隊長	顧問	指導與協助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事宜
里長	顧問	指導與協助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事宜
轄區派出所	顧問	指導與協助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事宜

四、任務：

- 1、審訂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 2、督導交通安全各項教學活動之實施。
- 3、協助解決校區交通問題。
- 4、充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教學設施。
- 5、執行本會各決議事項。
- 6、相關交通安全教育事項之檢討改進。

五、會期：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期初、期末）會議，另視實際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

六、本辦法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